

上海市宝山区  
农村事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资产负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决算情况

### 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市委、市政府有关农村经济管理的法律法规和各项方针政策。具体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上海市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条例》及与农经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上海市有关规章。

2、负责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指导镇、村、队集体经济组织确保集体资产的所有权、使用权不受侵犯；负责全区集体土地、农村集体资产的审查、确认、产权界定、登记、流转等工作。

3、负责本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管理工作。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贯彻执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建立健全各项财务管理制度；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民主监督、财务公开等工作。

4、负责全区农村经济收支、村级可支配收入情况的统计和监测。负责制定农村经济收益分配报表，汇总、分析农村经济发展情况。

5、负责农村审计工作。指导各镇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及有农村集体资产的单位依法审计。主要包括财务收支状况、经济责任、村干部离任和效益审计以及专项审计。

6、负责指导各镇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加强成员管理、过世成员份额继承、探索份额退出等工作；负责本区农

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分配管理、分红统计等工作。

7、负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和农经人员培训等工作。

8、负责农村土地承包及合同管理。依法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负责农村土地承包管理的指导、协调、监督工作；指导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变更及注销审核；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档案管理；指导、监督承包经营权规范流转；土地流转矛盾纠纷的调解仲裁。

9、负责农村宅基地日常审批管理、宅基地数据统计汇总及宅基地矛盾纠纷化解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公开交易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内设农村集体资产与财务管理科、土地承包经营管理科、农村事务综合管理科，具体承担相应日常业务工作。

农村集体资产与财务管理科的职能：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包括集体资产台账的建立与检查、产权证的变更和登记、集体资产年检年报等；集体产权转让监督管理，包括预审和备案、集体资产处置监督管理等；撤制村队资产处置，包括政策宣传、业务指导、流程监督、撤村改制等；财务管理，包括村级财务管理规范化、村级会计委托代理、村干部报酬管理、会计培训等；农经统计，包括农村收益分配年报、农村住户收入调查、村可支配收入调查、村级债务清理等；农村经济合同管理；集体经济审计。

土地承包经营管理科：土地承包管理，包括承包合同管理、土地流转管理、档案管理、纠纷调处，农村信访处理。宅基地改

革和管理，规范宅基地审批和农户建房。

农村事务综合管理科职能：综合事务，负责各类文件的呈送，组织起草中心工作报告、总结、请示、通知等。人事管理；文书及人事档案的管理；做好中心办公文印工作，办公用品的订购与分发管理。负责中心各类报刊、信件的收发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负责经费开支审核，严格财务制度，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按时按质按量按要求完成会计记帐工作，做好会计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做好固定资产登记管理工作。以及做好日常管理及收支报销工作。

## 第二部分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决算表

### 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9.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8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9.4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9.18	本年支出合计	519.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519.18	总计	519.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2、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19.18	519.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89	93.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89	93.8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38	29.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01	43.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0	21.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8	26.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8	26.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8	26.88					
213	农林水支出	379.49	379.49					
21301	农业农村	379.49	379.49					
2130104	事业运行	379.49	379.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2	18.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2	18.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2	18.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3、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19.18	519.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89	93.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89	93.8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38	29.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01	43.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0	21.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8	26.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8	26.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8	26.88				
213	农林水支出	379.49	379.49				
21301	农业农村	379.49	379.49				
2130104	事业运行	379.49	379.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2	18.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2	18.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2	18.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9.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89	93.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88	26.8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9.49	379.4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92	18.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9.18	本年支出合计	519.18	519.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19.18	总计	519.18	519.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89	93.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89	93.8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38	29.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01	43.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0	21.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8	26.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8	26.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8	26.88	
213	农林水支出	379.49	379.49	
21301	农业农村	379.49	379.49	
2130104	事业运行	379.49	379.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2	18.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2	18.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2	18.92	
合计		519.18	519.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9.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3
30101	基本工资	88.62	30201	办公费	15.55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107	绩效工资	234.69	30205	水费	0.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01	30206	电费	1.8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50	30207	邮电费	1.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88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7.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8	30211	差旅费	0.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5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
30302	退休费	29.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1.0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65
30309	奖励金	0.08	30229	福利费	6.0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79.75	公用经费合计		39.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7、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说明：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10、资产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数量		价值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b>一、资产合计</b>	---	---	56.71	56.98
（一）流动资产	---	---	54.14	55.53
（二）固定资产	---	---	31.81	9.21
其中：1.房屋（平方米）				
2.设备（个/台/辆等）				
其中：（1）车辆（辆）				
一般公务用车				
执法执勤用车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其他用车				
（2）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3.其他固定资产	---	---	31.81	9.21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	---	29.23	7.76
（三）长期股权投资	---	---		
（四）长期债券投资	---	---		
（五）在建工程	---	---		
（六）无形资产	---	---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	---		
（七）其他资产	---	---		
<b>二、负债合计</b>	---	---	50.54	51.89
<b>三、净资产合计</b>	---	---	6.17	5.08

### 第三部分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决算情况 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为 519.1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7.01 万元，增长 1.37%。主要原因：由于新增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发放及退休职工去世抚恤金发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519.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9.18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19.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9.18 万元，占 1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519.1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7.01 万元，增长 1.37%。主要原因：由于新增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发放及退休职工去世抚恤金发放。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9.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01

万元，增长 1.37%。主要原因：由于新增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发放及退休职工去世抚恤金发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9.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3.89 万元，占 18.09%；卫生健康支出（类）26.88 万元，占 5.18%；农林水支出（类）379.49 万元，占 73.09%；住房保障支出（类）18.92 万元，占 3.64%。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90.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9.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9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抚恤金、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增加。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退休职工福利费、发放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及体检费。年初预算为 5.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发放。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年初预算为 45.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0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于存在退休人员。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缴纳年金缴费。初预算为 22.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0 万元。决算

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于存在退休人员。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缴纳医疗保险。年初预算为 29.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存在退休人员。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支出、办公经费、专项业务经费。年初预算为 367.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9.4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职工去世抚恤金发放。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19.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存在退休人员。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9.1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79.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公用经费 39.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无“三公”经费

财政拨款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由于 2023 年度财政未下达专项资金，本单位无专项，因此未开展绩效评价。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 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 0 万元、工程采购金额 0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0 万元。

### **(三) 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

上海市宝山区农村事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无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说明。本单位与主管单位农业农村委员会共用办公楼，合署办公。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主要是：XXXXXXXX 收入等（无事业收入的单位保留事业收入的名词解释，但不列举主要内容，下同）。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主要是：XXXXXXXX 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XXXXXXXX 收入等。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